

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年销售 800 辆及维修 17000 辆汽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根据《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年销售 800 辆及维修 17000 辆汽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年销售 800 辆及维修 17000 辆汽车项目位于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雅渡村，建设内容为年销售 800 辆及维修 17000 辆汽车。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年销售 800 辆及维修 17000 辆汽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9 月 9 日，通过鄞州区环境保护局审批（鄞环建[2015]0411 号），同意该项目建设。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 759 万元，建成年销售 800 辆及维修 17000 辆汽车的生产规模，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2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3.0%。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年销售 800 辆及维修 17000 辆汽车项目，设 2 个烤漆房，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工程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内容一致，本项目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洗车废水经三级隔油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南区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区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油漆废气经抽风系统收集，经底棉过滤再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打磨废气粉尘经移动式吸尘器收集处理，不向外界排放粉尘，在车间内部形成空气过滤。

本项目食堂已经弃用，改用外送，故无食堂油烟废气产生和排放。

（三）噪声

厂区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修及更新，加强车



辆进出管理等，夜间不生产。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机油委托宁波驰通油脂有限公司回收处置；废机油滤芯、废油漆渣、废活性炭、废机油壶、废油漆桶和废过滤棉等危险废物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废电瓶委托宁波鼎合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转运处理；含油抹布、含油手套及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内部设有环保专职管理人员，并已制定相应环境保护制度。

2、在线监测装置

在线监测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未作要求。

（六）总量控制情况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清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日~3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出具的《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年销售800辆及维修17000辆汽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监测期间（2018 年 8 月 2-3 日），本项目厂区废水排放口废水中的 pH 值范围和 COD_{Cr}、BOD₅、SS、石油类、总磷、氨氮排放浓度均符合《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877-2011）间接排放标准限值。

监测期间（2018 年 8 月 2 日-3 日），烤漆废气排放口中的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值。

监测期间（2018 年 8 月 2 日-3 日），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测期间（2018 年 8 月 2 日-3 日），本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各监测点位的昼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按环保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工程建设对环境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年销售 800 辆及维修 17000 辆汽车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基本建设完备，已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各项环保



要求，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基本具备。验收资料完整齐全，污染物达标排放、环保设施有效运行、验收监测结论明确合理。基本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和台账。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加强对各项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完善验收报告，按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具体信息见附件。

宁波元通友和汽车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6日

